



百年百种优秀中国文学图书

四世同堂

(下)

老舍 著

人民文学出版社



国家图书馆藏古籍珍本

四世同堂

（下）

老舍著

人民文学出版社



四世同堂

(下)

老舍 著

人民文学出版社

四十七

程长顺微微有点肚子疼，想出去方便方便。刚把街门开开一道缝，他就看见了五号门前的一群黑影。他赶紧用手托着门，把它关严。然后，他扒着破门板的一个不小的洞，用一只眼往外看着。他的心似乎要跳了出来，忘了肚子疼。捕人并没费多少工夫，可是长顺等得发急。好容易，他又看见了那些黑影，其中有一个是瑞宣——看不清面貌，他可是认识瑞宣的身量与体态。他猜到了那是怎么回事。他的一只眼，因为用力往外看，已有点发酸。他的手颤起来。一直等到那些黑影全走净，他还立在那里。他的呼吸很急促，心中很乱。他只有一个念头，去救祁瑞宣。怎么去救呢？他想不出。他记得钱家的事。假若不从速搭救出瑞宣来，他以为，祁家就必定也像钱家那样的毁灭！他着急，有两颗急出来的泪在眼中盘旋。他想去告诉孙七，但是他知道孙七只会吹大话，未必有用。把手放在头上，他继续思索。把全胡同的人都想到了，他心中忽然一亮，想起李四爷来。他立刻去开门。可是急忙的收回手来。他须小心，他知道日本人的诡计多端。他转了身，进到院中。把一条破板凳放在西墙边，他上了墙头。双手一叫劲，他的身子落在二号的地上。他没想到自己会能这么灵巧轻快。脚落了地，他仿佛才明白自己干的是什么。

“四爷爷！四爷爷！”他立在窗前，声音低切的叫。口中的热气吹到窗纸上，纸微微的作响。

李四爷早已醒了，可是还闭着眼多享受一会儿被窝中的温

暖。“谁呀？”老人睁开眼问。

“我！长顺！”长顺呜嚷着鼻子低声的说。“快起来！祁先生教他们抓去了！”

“什么？”李老人极快的坐起来，用手摸衣服。掩着怀，他就走出来：“怎回事？怎回事？”

长顺搓着手心上的凉汗，越着急嘴越不灵便的，把事情说了一遍。

听完，老人的眼眯成了一道缝，看着墙外的槐树枝。他心中极难过。他看明白：在胡同中的老邻居里，钱家和祁家是最好的人，可是好人都保不住了命。他自信自己也是好人，照着好人都要受难的例子推测，他的老命恐怕也难保住。他看着那些被晓风吹动着的树枝，说不出话来。

“四爷爷！怎么办哪？”长顺扯了扯四爷的衣服。

“呕！”老人颤了一下。“有办法！有！赶紧给英国使馆去送信？”

“我愿意去！”长顺眼亮起来。

“你知道找谁吗？”老人低下头，亲热的问。

“我——”长顺想了一会儿，“我会找丁约翰！”

“对！好小子，你有出息！你去好，我脱不开身，我得偷偷的去告诉街坊们，别到祁家去！”

“怎么？”

“他们拿人，老留两个人在大门里等着，好进去一个捉一个！他们还以为咱们不知道，其实，其实，”老人轻蔑的一笑，“他们那么作过一次，咱们还能不晓得？”

“那么，我就走吧？”

“走！由墙上翻过去！还早，这么早出门，会招那两个埋伏起疑！等太阳出来再开门！你认识路？”

长顺点了点头，看了看界墙。

“来，我托你一把儿！”老人有力气。双手一托，长顺够到了墙头。

“慢着！留神扭了腿！”

长顺没出声，跳了下去。

太阳不知道为什么出来的那么慢。长顺穿好了大褂，在院中向东看着天。外婆还没有起来。他唯恐她起来盘问他。假若对她说了实话，她一定会拦阻他——“小孩子！多管什么事！”

天红起来，长顺的心跳得更快了。红光透过薄云，变成明霞，他跑到街门前。立定，用一只眼往外看。胡同里没有一点动静，只有槐树枝上添了一点亮的光儿。他的鼻子好像已不够用，他张开了嘴，紧促的，有声的，呼吸气。他不敢开门。他想象着，门一响就会招来枪弹！他须勇敢，也必须小心。他年轻，而必须老成。作一年的奴隶，会使人增长十岁。

太阳出来了！他极慢极慢的开开门，只开了够他挤出去的一个缝子。像鱼往水里钻似的，他溜出去。怕被五号的埋伏看见，他擦着墙往东走。走到“葫芦肚”里，阳光已把护国寺大殿上的残破的琉璃瓦照亮，一闪一闪的发着光，他脚上加了劲。在护国寺街西口，他上了电车。电车只开到西单牌楼，西长安街今天断绝交通。下了车，他买了两块滚热的切糕，一边走一边往口中塞。铺户的伙计们都正悬挂五色旗。他不晓得这是为了什么，也不去打听。挂旗的日子太多了，他已不感兴趣；反正挂旗是日本人的主意，管它干什么呢。进不了西长安街，他取道顺城街往东走。

没有留声机在背上压着，他走得很快。他的走路的样子可不大好看，大脑袋往前探着，两只手，因失去了那个大喇叭筒与留声机片，简直不知放在什么地方好。脚步一快，他的手更乱

了，有时候抡得很高，有时候忘了抡动，使他自己走着走着都莫名其妙了。

一看见东交民巷，他的脚步放慢，手也有了一定的律动。他有点害怕。他是由外婆养大的，外婆最怕外国人，也常常用躲避着洋人教训外孙。因此，假若长顺得到一支枪，他并不怕去和任何外国人交战，可是，在初一和敌人见面，他必先楞一楞，而后才敢杀上前去。外婆平日的教训使他必然的楞那么一楞。

他跺了跺脚上的土，用手擦了擦鼻子上的汗，而后慢慢的往东交民巷里边去，他下了决心，必须闯进使馆去，可是无意的先跺了脚，擦去汗。看见了英国使馆，当然也看见了门外站得像一根棍儿那么直的卫兵。他不由的站住了。几十年来人们惧外的心理使他不敢直入公堂的走过去。

不，他不能老立在那里。在多少年的恐惧中，他到底有一颗青年的心。一颗日本人所不认识的心。他的血涌上了脸，面对着卫兵走了过去。没等卫兵开口，他用高嗓音，为是免去呜呜囔囔，说：“我找丁约翰！”

卫兵没说什么，只用手往里面一指。他奔了门房去。门房里的一位当差的很客气，教他等一等。他的涌到脸上的血退了下去。他没觉得自己怎么勇敢，也不再害怕，心中十分的平静。他开始看院中的花木——一个中国人仿佛心中刚一平静就能注意花木庭园之美。

丁约翰走出来。穿着浆洗得有棱有角的白衫，他低着头，鞋底不出一一点声音的，快而极稳的走来，他的动作既表示出英国府的尊严，又露出他能在这里作事的骄傲。见了长顺，他的头稍微扬起来，声音很低的说：“哟，你！”

“是我！”长顺笑了一下。

“我家里出了什么事？”

“没有！祁先生教日本人抓去了！”
丁约翰楞住了。他绝对没想到日本人敢逮捕英国府的人！他并不是不怕日本人。不过，拿英国人与日本人比较一下，他就没法不把英国加上个“大”字，日本加上个“小”字。这大小之间，就大有分寸了。他承认日本人的厉害，而永远没想象到过他们的厉害足以使英国府的人也下狱。他皱上了眉，发了怒——不是为中国人发怒，而是替英国府抱不平。

“这不行！我告诉你，这不行！你等等，我告诉富善先生去！非教他们马上放了祁先生不可！”仿佛怕长顺跑了似的，他又补了句：“你等着！”

不大一会儿，丁约翰又走回来。这回，他走得更快，可也没有声音。他的眼中发了光，稳重而又兴奋的向长顺勾了一勾手指。他替长顺高兴，因为富善先生要亲自问长顺的话。

长顺傻子似的随着约翰进到一间不很大的办公室，富善先生正在屋中来回的走，脖子一伸一伸的像噎住了似的。富善先生的心中显然的是很不安定。见长顺进来，他立住，拱了拱手。他不大喜欢握手，而以为拱手更恭敬，也更卫生一些。对长顺，他本来没有拱手的必要；长顺不过是个孩子。可是，他喜欢纯粹的中国人。假若穿西装的中国人永远得不到他的尊敬，那么穿大褂的，不论年纪大小，总被他重视。

“你来送信，祁先生被捕了？”他用中国话问，他的灰蓝色的眼珠更蓝了一些，他是真心的关切瑞宣。“怎么拿去的？”

长顺结结巴巴的把事情述说了一遍。他永远没和外国人说过话，他不知道怎样说才最合适，所以说得特别的不顺利。

富善先生极注意的听着。听完，他伸了伸脖子，脸上红起好几块来。“嗯！嗯！嗯！”他连连的点头。“你是他的邻居，唉？”看长顺点了头，他又“嗯”了一声。“好！你是好孩子！我有办

法!”他挺了挺胸。“赶紧回去,设法告诉祁老先生,不要着急!我有办法!我亲自去把他保出来!”沉默了一会儿,他好像是对自己说:“这不是捕瑞宣,而是打老英国的嘴巴!杀鸡给猴子看,哼!”

长顺立在那里,要再说话,没的可说,要告辞又不好意思。他的心里可是很痛快,他今天是作了一件“非常”的事情,足以把孙七的嘴堵住不再吹牛的事情!

“约翰!”富善先生叫。“领他出去,给他点车钱!”而后对长顺:“好孩子。回去吧!别对别人说咱们的事!”

丁约翰与长顺都极得意的走出来。长顺拦阻丁约翰给他车钱:“给祁先生办点事,还能……”他找不着适当的言语表现他的热心,而只傻笑了一下。

丁约翰塞到长顺的衣袋里一块钱。他奉命这样作,就非作不可。

出了东交民巷,长顺真的雇了车。他必须坐车,因为那一元钱是富善先生给他雇车用的。坐在车上,他心中开了锅。他要去对外婆,孙七,李四爷,和一切的人讲说他怎样闯进英国府。紧跟着,他就警告自己:“一声都不要出,把嘴闭严像个蛤蜊!”同时,他又须设计怎样去报告给祁老人,教老人放心,一会儿,他又想象着祁瑞宣怎样被救出来,和怎样感激他。想着想着,凉风儿吹低了他的头。一大早上的恐惧,兴奋,与疲乏,使他闭上了眼。

忽然的他醒了,车已经停住。他打了个极大的哈欠,像要把一条大街都吞吃了似的。

回到家中,他编制了一大套谎言敷衍外婆,而后低着头思索怎样通知祁老人的妙计。

这时候,全胡同的人们已都由李四爷那里得到了祁家的不幸消息。李四爷并没敢挨家去通知,而只在大家都围着一个青

菜挑子买菜的时候，低声的告诉了大家。得到了消息，大家都把街门打开，表示镇定。他们的心可是跳得都很快。只是这么一条小胡同里，他们已看到钱家与祁家两家的不幸。他们都想尽点力，帮忙祁家，可是谁也没有办法与能力。他们只能偷偷的用眼角瞧着五号的门。他们还照常的升火作饭，沏茶灌水，可是心里都有一种说不出的悲哀与不平。

到了晌午，大家的心跳得更快了，这可是另一种的跳法。他们几乎忘了瑞宣的事，因为听到了两个特使被刺身亡的消息。孙七连活都顾不得作了，他须回家喝两口酒。多少日子了，他没听到一件痛快的事；今天，他的心张开了：“好！解恨！谁说咱们北平没有英雄好汉呢！”他一边往家走，一边跟自己说。他忘了自己的近视眼，而把头碰在了电线杆子上。摸着头上的大包，他还是满心欢喜：“是这样！要杀就拣大个的杀！是！”

小文夫妇是被传到南海唱戏的，听到这个消息，小文发表了他的艺术家的意见：“改朝换代都得死人，有钱的，没钱的，有地位的，没地位的，作主人的，作奴隶的，都得死！好戏里面必须有法场，行刺，砍头，才热闹，才叫好！”说完，他拿起胡琴来，拉了一个过门。虽然他要无动于衷，可是琴音里也不怎么显着轻快激壮。

文若霞没说什么，只低头哼唧了几句审头刺汤。

李四爷不想说什么，搬了个小板凳，坐在门外，面对着五号的门。秋阳晒在他的头上，他觉得舒服。他心中的天平恰好两边一样高了——你们拿去我们的瑞宣，我们结果了你们的特使。一号的小孩子本是去向特使行参见礼的，像两个落在水里的老鼠似的跑回家来。他俩没敢在门外胡闹，而是一直的跑进家门，把门关严。李四爷的眼角上露出一一点笑纹来。老人一向不喜欢杀生，现在他几乎要改变了心思——“杀”是有用处的，只要杀

得对！

冠晓荷憋着一肚子话，想找个人说一说。他的眉头皱着点，仿佛颇有所忧虑。他并没忧虑大赤包的安全，而是发愁恐怕日本人要屠城。他觉得特使被刺，理当屠城。自然，屠城也许没有他的事，因为冠家是日本人的朋友。不过，日本人真要杀红了眼，杀疯了心，谁准知道他们不迷迷糊糊的也给他一刀呢？过度害怕的也就是首先屈膝的，可是屈膝之后还时常打哆嗦。

一眼看见了李四爷，他赶了过来：“这么闹不好哇！”他的眉头皱得更紧了一些。“你看，这不是太岁头上动土吗？”他以为这件事完全是一种胡闹。

李四爷立起来，拿起小板凳。他最不喜欢得罪人，可是今天他的胸中不知哪儿来的一口壮气，他决定得罪冠晓荷。

正在这个时候，一个人像报丧似的奔了祁家去。到门外，他没有敲门，而说了个什么暗号。门开了，他和里面的人像蚂蚁相遇那么碰一碰须儿，里面的两个人便慌忙走出来。三个人一齐走开。

李四爷看出来：特使被刺，大概特务不够用的了，所以祁家的埋伏也被调了走。他慢慢的走进家去。过了一小会儿，他又出来，看晓荷已不在外面，赶紧的在四号门外叫了声长顺。

长顺一早半天并没闲着，到现在还在思索怎么和祁老人见面。听见李四爷的声音，他急忙跑出来。李四爷只一点手，他便跟在老人的身后，一同到祁家去。

韵梅已放弃了挖墙的工作，因为祁老人不许她继续下去。老人的怒气还没消逝，声音相当大的对她说：“干吗呀？不要再挖，谁也帮不了咱们的忙，咱们也别连累别人！这些老法子，全没了用！告诉你，以后不要再用破缸顶街门！哼，人家会由房上跳进来！完了，完了！我白活了七十多岁！我的法子全用不上

了!”是的，他的最宝贵的经验都一个钱也不值了。他失去了自信。他像一匹被人弃舍了的老马，任凭苍蝇蚊子们欺侮，而毫无办法。

小顺儿和妞子在南屋里偷偷的玩耍，不敢到院子里来。偷偷的玩耍是儿童的很大的悲哀。韵梅给他们煮了点干豌豆，使他们好占住嘴，不出声。

小顺儿头一个看见李四爷进来。他极兴奋的叫了声“妈！”院子里已经安静了一早半天，这一声呼叫使大家都颤了一下。

韵梅红着眼圈跑过来。“小要命鬼！你叫唤什么？”刚说完，她也看见了李四爷，顾不得说什么，她哭起来。

她不是轻于爱落泪的妇人，可是这半天的灾难使她没法不哭了。丈夫的生死不明，而一家人在自己的院子里作了囚犯。假若她有出去的自由，她会跑掉了鞋底子去为丈夫奔走，她有那点决心与勇气。可是，她出不去。再说，既在家中出不去，她就该给老的小的弄饭吃，不管她心中怎么痛苦，也不管他们不吃。可是，她不能到街上或门外去买东西。她和整个的世界断绝了关系，也和作妻的，作母的，作媳妇的责任脱了节。虽然没上锁镣，她却变成囚犯。她着急，生气，发怒，没办法。她没听说过，一人被捕，而全家也坐“狱”的办法。只有日本人会出这种绝户主意。现在，她才真明白了日本人，也才真恨他们。

“四爷！”祁老人惊异的叫。“你怎么进来的？”

李四爷勉强的一笑：“他们走啦！”

“走啦？”天佑太太拉着小顺儿与妞子赶了过来。

“日本的特使教咱们给杀啦，他们没工夫再守在这里！”

韵梅止住了啼哭。

“特使？死啦？”祁老人觉得一切好像都是梦。没等李四爷说话，他打定了主意。“小顺儿的妈，拿一股高香来，我给日本人

烧香！”李四爷又笑了一下。“烧香？放枪才有用呢！”

“哼！”祁老人的小眼睛里发出仇恨的光来。“我要是有枪，我就早已打死门口的那两个畜生了！中国人帮着日本人来欺侮咱们，混账！”

“算了吧，听听长顺儿说什么。”李四爷把立在他身后的长顺拉到前边来。

长顺早已等得不耐烦了，马上挺了挺胸，把一早上的英勇事迹，像说一段惊险的故事似的，说给大家听。当他初进来的时候，大家都以为他是来看看热闹，所以没大注意他。现在，他成了英雄，连他的呜嚷呜嚷的声音仿佛都是音乐。等他说完，祁老人叹了口气：

“长顺，难为你！好孩子！好孩子！我当是老街旧邻们都揣着手在一旁看祁家的哈哈笑呢，原来……”他不能再说下去。感激邻居的真情使他忘了对日本人的愤怒，他的心软起来，怒火降下去，他的肩不再挺着，而松了下去。摸索着，他慢慢的坐在了台阶上，双手捧住了头。

“爷爷！怎么啦？”韵梅急切的问。

老人没抬头，低声的说：“我的孙子也许死不了啦！天老爷，睁开眼照着瑞宣吧！”事情刚刚有点希望，他马上又还了原，仍旧是个老实的，和平的，忍受患难与压迫的老人。

天佑太太挣扎了一上午，已经感到疲乏，极想去躺一会儿。可是，她不肯离开李四爷与长顺。她不便宣布二儿瑞丰的丑恶，但是她看出来朋友们确是比瑞丰还更亲近，更可靠。这使她高兴，而又难过。把感情都压抑住，她勉强的笑着说：“四大爷！长顺！你们可受了累！”

韵梅也想道出心中的感激，可是说不出话来。她的心完全在瑞宣身上。她不敢怀疑富善先生的力量，可又不放心丈夫是不是可能的在富善先生去到以前，就已受了刑！她的中心时时的把钱先生与瑞宣合并到一块儿，看见个满身是血的瑞宣。

李四爷看看这个，看看那个，心中十分难过。眼前的男女老少都是心地最干净的人，可是一个个的都无缘无故的受到魔难。他几乎没有法子安慰他们。很勉强的，他张开了口：

“我看瑞宣也许受不了多少委屈，都别着急！”他轻嗽了一下，他知道自己的话是多么平凡，没有力量。“别着急！也别乱吵嚷！英国府一定有好法子！长顺，咱们走吧！祁大哥，有事只管找我去！”他慢慢的往外走。走了两步，他回头对韵梅说：“别着急！先给孩子们作点什么吃吧！”

长顺也想交代一两句，而没能想出话来。无聊的，他摸了摸小顺儿的头。小顺儿笑了：“妹妹，我，都乖，听话！不上门口去！”

他们往外走。两个妇人像被吸引着似的，往外送。

李四爷伸出胳膊来。“就别送了吧！”

她们楞楞磕磕的站住。

祁老人还捧着头坐在那里，没动一动。

这时候，瑞宣已在狱里过了几个钟头。这里，也就是钱默吟先生来过的地方。这地方的一切设备可是已和默吟先生所知道的大不相同了。当默吟到这里的时节，它的一切还都因陋就简的，把学校变为临时的监狱。现在，它已是一座“完美的”监狱，处处看得出日本人的“苦心经营”。任何一个小地方，日本人都花了心血，改造又改造，使任何人一看都得称赞它为残暴的结晶品。在这里，日本人充分的表现了他们杀人艺术的造诣。是的，杀人是他们的一种艺术，正像他们吃茶与插瓶花那么有讲究。

来到这里的不仅是犯人，而也是日本人折来的花草；他们必须在断了呼吸以前，经验到最耐心的，最细腻的艺术方法，把血一滴一滴的，缓慢的，巧妙的，最痛苦的，流尽。他们的痛苦正是日本人的欣悦。日本军人所受的教育，使他们不仅要凶狠残暴，而是吃进去毒狠的滋味，教残暴变成像爱花爱鸟那样的一种趣味。这所监狱正是这种趣味与艺术的试验所。

瑞宣的心里相当的平静。在平日，他爱思索；即使是无关宏旨的一点小事，他也要思前想后的考虑，以便得到个最妥善的办法。从“七七”抗战以来，他的脑子就没有闲着过。今天，他被捕了，反倒觉得事情有了个结束，不必再想什么了。脸上很白，而嘴边挂着点微笑，他走下车来，进了北京大学——他看得非常的清楚，那是“北大”。

钱先生曾经住过的牢房，现在已完全变了样子。楼下的一列房，已把前脸儿拆去，而安上很密很粗的铁条，极像动物园的兽笼子。牢房改得很小，窄窄的分为若干间，每间里只够容纳一对野猪或狐狸的。可是，瑞宣看清，每一间里都有十个到十二个犯人。他们只能胸靠着背，嘴顶着脑勺儿立着，谁也不能动一动。屋里除了人，没有任何东西，大概犯人大小便也只能立着，就地执行。瑞宣一眼扫过去，这样的兽笼至少有十几间。他哆嗦了一下。笼外，只站着两个日兵，六只眼——兵的四只，枪的两只——可以毫不费力的控制一切。瑞宣低下头去。他不晓得自己是否也将被放进那集体的“站笼”去。假若进去，他猜测着，只须站两天他就会断了气的。

可是，他被领到最靠西的一间牢房里去，屋子也很小，可是空着的。他心里说：“这也许是优待室呢！”小铁门开了锁。他大弯腰才挤了进去。三合土的土地上，没有任何东西，除了一片片的，比土色深的，发着腥气的，血迹。他赶紧转过身来，面对着铁

栅，他看见了阳光，也看见了一个兵。那个兵的枪刺使阳光减少了热力。抬头，他看见天花板上悬着一根铁条。铁条上缠着一团铁丝，铁丝中缠着一只手，已经腐烂了的手。他收回来眼光，无意中的看到东墙，墙上舒舒展展的钉着一张完整的人皮。他想马上走出去，可是立刻看到了铁栅。既无法出去，他爽性看个周到，他的眼不敢迟疑的转到西墙上去。墙上，正好和他的头一边儿高，有一张裱好的横幅，上边贴着七个女人的阴户。每一个下面都用红笔记着号码，旁边还有一朵画得很细致的小图案花。

瑞宣不敢再看。低下头，他把嘴闭紧。待了一会儿，他的牙咬出响声来。他不顾得去想自己的危险，一股怒火燃烧着他的心。他的鼻翅撑起来，带着响的出气。

他决定不再想家里的事。他看出来，他的命运已被日本人决定。那悬着的手，钉着的人皮，是特意教他看的，而他的手与皮大概也会作展览品。好吧，命运既被决定，他就笑着迎上前去吧。他冷笑了一声。祖父，父母，妻子……都离他很远了，他似乎已想不清楚他们的面貌。就是这样才好，死要死得痛快，没有泪，没有萦绕，没有顾虑。

他呆呆的立在那里，不知有多久；一点斜着来的阳光碰在他的头上，他才如梦方醒的动了一动。他的腿已发僵，可是仍不肯坐下，倒仿佛立着更能多表示一点坚强的气概。有一个很小很小的便衣的日本人，像一头老鼠似的，在铁栅外看了他一眼，而后笑着走开。他的笑容留在瑞宣的心里，使瑞宣恶心了一阵。又过了一会儿，小老鼠又回来，向瑞宣恶意的鞠了一躬。小老鼠张开嘴，用相当好的中国话说：“你的不肯坐下，客气，我请一位朋友来陪你！”说完，他回头一招手。两个兵抬过一个半死的人来，放在铁栅外，而后搬弄那个人，使他立起来。那个人——一个脸上全肿着，看不清有多大岁数的人——已不会立住。两个

兵用一条绳把他捆在铁栅上。“好了！祁先生，这个人的不听话，我们请他老站着。”小老鼠笑着说，说完他指了指那个半死的人的脚。瑞宣这才看清，那个人的两脚十指是钉在木板上的。那个人东晃一下，西晃一下，而不能倒下去，因为有绳子拢着他的胸。他的脚指已经发黑。过了好大半天，那个人哎哟了一声。一个兵极快的跑过来，用枪把子像春米似的砸他的脚。已经腐烂的脚指被砸断了一个。那个人像饥狼似的长嚎了一声，垂下头去，不再出声。“你的喊！打！”那个兵眼看着瑞宣，骂那个人。然后，他珍惜的拾起那个断了的脚指，细细的玩赏。看了半天，他用臂拢着枪，从袋中掏出张纸来，把脚指包好，记上号码。而后，他向瑞宣笑了笑，回到岗位去。

过了有半个钟头吧，小老鼠又来到。看了看断指的人，看了看瑞宣。断指的人已停止了呼吸。小老鼠惋惜的说：“这个人 not 结实的，穿木鞋不到三天就死的！中国人体育不讲究的！”一边说，他一边摇头，好像很替中国人的健康担忧似的。叹了口气，他又对瑞宣说：“英国使馆，没有木鞋的？”

瑞宣没出声，而明白了他的罪状。

小老鼠板起脸来：“你，看起英国的，看不起大日本的！要悔改的！”说完，他狠狠的踢了死人两脚。话从牙缝中溅出来：“中国人，一样的！都不好的！”他的两只发光的鼠眼瞪着瑞宣。瑞宣没瞪眼，而只淡淡的看着小老鼠。老鼠发了怒：“你的厉害，你的也会穿木鞋的！”说罢，他扯着极大的步子走开，好像一步就要跨过半个地球似的。

瑞宣呆呆的看着自己的脚。等着脚指上挨钉。他知道自己的身体并不十分强壮，也许钉了钉以后，只能活两天。那两天当然很痛苦，可是过去以后，就什么也不知道了，永远什么也不知道了——无感觉的永生！他盼望事情就会如此的简单，迅速。